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 **海外監管公告 會計估計之變更**

本公告乃由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並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 **一、本次會計估計的變更情況**

- 1、 變更日期：自2019年1月1日起執行
- 2、 變更原因：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4號—固定資產》有關規定，於每個會計年度完結時，企業應對其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如果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與原先會計估計數有差異的，應當進行相應調整。

近期公司對自有船舶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了覆核。鑒於船舶的淨殘值發生了變化，為了提供更加可靠、相關及可比較的會計信息，公司有必要對船舶的淨殘值會計估計進行調整。

\* 僅供識別之用

## 二、公司船舶固定資產會計估計的變更

- 1、 本次會計估計變更前，公司船舶資產的會計政策為：運輸船舶折舊年限為22-30年，其中VLCC型油輪(超大型油輪)、蘇伊士型油輪折舊年限統一為22年，其他油輪及LPG(液化石油氣)船舶折舊年限統一為25年，LNG(液化天然氣)船舶折舊年限為30年，二手船舶按尚可使用年限確定折舊年限。船舶淨殘值按照330美元／輕噸釐定，在2018年公司一貫性保持了上述會計政策。
- 2、 本次會計估計變更後，公司船舶資產的會計政策為：運輸船舶折舊年限為22-30年，其中VLCC型油輪、蘇伊士型油輪折舊年限統一為22年，其他油輪及LPG船舶折舊年限統一為25年，LNG船舶折舊年限為30年，二手船舶按尚可使用年限確定折舊年限。船舶淨殘值按照366美元／輕噸釐定，自2019年1月1日起已執行。

## 三、本次會計估計變更對公司的影響

根據公司原執行的折舊政策，2019年公司船舶折舊費預計約人民幣23.60億元。按照新的折舊政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全年船舶折舊費預計約人民幣22.90億元，因會計估計調整增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全年利潤總額約為人民幣0.7億元。

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四號－固定資產》的相關規定，船舶年折舊率及預計淨殘值的調整屬於會計估計變更，不會對公司已披露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全年的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 四、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關於會計估計變更的說明函件

本公司董事會2019年第四次會議於2019年4月29日召開，審議通過了《關於會計估計變更的議案》。

董事會認為，本次對船舶固定資產的淨殘值的會計估計進行調整，符合《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船舶資產的淨殘值變更後能夠更清楚地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

董事會同意公司本次會計估計變更。

## 五、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

根據中國政府發出的《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仔細審閱了公司董事會會議材料，並發表意見如下：

- 1、 董事會審議通過的關於變更會計估計事項，其審議程序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和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 2、 變更後的會計估計能夠更準確地反映公司船舶固定資產的淨殘值。有關變更依據真實、可靠並符合《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亦能更可靠地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沒有損害公司和小股東利益。
- 3、 經審慎判斷，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意公司變更上述會計估計。

## 六、監事會意見

本公司的監事會（「**監事會**」）對公司會計估計變更事項發表審核意見如下：

- 1、 公司本次對會計估計的變更，考慮到公司的實際情況，符合相關法律和法規的規定；
- 2、 會計估計變更後能夠更公允、更可靠地反映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因此有關變更將可提高公司財務信息質量；
- 3、 監事會一致同意上述會計估計的變更。

## 七、會計師意見

本公司境內審計機構－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為中遠海能管理層編制的《關於2019年度船舶殘值會計估計變更的專項說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第2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會計差錯更正》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資訊披露工作備忘錄－第一號臨時公告格式指引》之《第九十三號會計差錯更正、會計政策或會計估計變更》等相關規定，如實反映了中遠海能會計估計變更情況。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公司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上海證券交易所已要求公司作出類似本公告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是由執行董事劉漢波先生及陸俊山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及林紅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阮永平先生、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及張松聲先生所組成。